

禮

經

校

釋

禮經校釋卷十七

吳縣曹元弼學

士喪禮第十二

故得同赴於君之臣 校曰之臣二字衍

胡氏云士之子恒爲士士之父亦士也案士之  
父亦士則士字兼死者言而鄭云士喪其父母  
者以喪禮明臣子之恩孝經云孝子之喪親也  
篇中所陳皆孝子喪親之事故就子言此鄭君  
本經立義之精姜氏駁之非也 王制喪從死  
者祭從生者注從死者謂衣衾棺槨從生者謂

奠祭之牲器今案士喪禮衣衾棺槨及奠祭牲  
器皆士禮上虞與士喪相連亦皆士禮則此禮  
爲父子皆爲士之禮明矣但喪祭爲孝子之事  
故目錄但據子立文姜氏知葬用死者之爵獨  
不聞祭用生者之祿乎

檀弓猶春秋之公羊穀梁也其義至精而事多  
傳聞之誤卽如曾子問篇於變禮詳考博辨豈  
有士喪禮正經反未讀者而檀弓載曾子數事  
皆爲子游所非一似曾子未見禮經者學者當  
知求其義不必泥其事也萬氏因此謂孔子時

喪經無成書誤甚

士喪禮 死于適室 釋曰于時主人啼兄弟哭

招魂綴足 校曰魂下脫楔齒二字

若對 校曰對下似脫文字

經直云衾 校曰衾上脫斂字

鄭云小斂之衾當陳者 校曰者當爲故屬下

讀

言大斂所用之衾者 校曰用上脫并字

復者節 釋曰于時亦禱于五祀

又與四郊建綬而復 校曰與當爲於

孤之妻與九嬪 校曰嬪毛作殯阮云盧文昭  
改殯爲嬪

升自節 釋曰自東榮求生氣也

有采地者 校曰有上脫大夫二字

復者降自後西榮

不由前降不以虛反也降因徹西北扉若云此室  
凶不可居然也自是行死事 釋曰以當爲似不  
似虛反與上注若得魂反義一貫蓋復者以衣招  
魂降衣則似魂降受衣衣尸則似得魂反而復者  
尙未降復者以衣招魂今衣不在手若仍由前降

則有招而未得之嫌似若虛反然故不由前降明  
魂已隨受衣者入體孝子倖生之心也云若云此  
室凶不可居然也者凶謂凶邪之氣致魂離其身  
者也蓋原魂所以離身之故當由室有凶邪之氣  
故徹其西北扉若云此室凶不可居今徹其扉庶  
凶氣去而可居矣復所以求魂徹西北扉所以安  
魂也此非異時甸人以爲薪然此時固非爲爲薪而徹之也此與君臨臣喪  
桃茢執戈以惡之義相近桃茢執戈亦所以逐凶  
邪之氣致其死者也詳君視大斂節正義云自是行死事者  
此句與上文不連讀猶然黍稷各二筐節注末句

爲舉者設盆盥于西亦與上文不連讀也蓋衣尸  
徹匪多方以求魂反如是而不反則恐終不反而  
死事不可緩矣故自是之後行死事是者謂是時  
是事非謂是情也記曰復而後行死事是也鄭注  
義精而文奧且有譌字後人多以辭害意

綴足節 釋曰檀弓毀竈以綴足殷道也案殷禮毀  
竈痛死也哀也周禮用燕几未忍異于生也慕也

又案周禮 校曰禮阮云要義作官

奠脯醢節

注鬼神至依之 校曰阮出奠脯至尸東五字

小字注云要義有此五字案此五字當在標注  
上

乃卦節 釋曰檀弓曰父兄命赴者胡氏謂是士赴  
于親族朋友之禮果爾則記當別白言之不應但云  
命赴者致與經抵牾也竊意各記中與經同一事而  
儀法有不合者皆大夫以上禮如君弔主人不升堂  
處夫則升哭位兄弟皆坐大夫則兄弟皆立惟有命  
夫命婦則坐之類皆周人尊尊貴貴之禮不可強合  
此經主人命赴遂拜賓則亦遂命赴于賓但此時主  
人方昏警出室命赴出於萬不得已除赴君外當主



人在位而贊者命之耳大夫則君以下皆父兄命之故此經惟言赴君而檀弓總言命赴也赴于君者親命禮之正也大夫之子不親命以君之恩禮優之也

禮記士有訃於他國君大夫士之禮案此與朝夕哭有他國之賓義同爾來朝聘者也蓋士生時與來朝聘者有行禮之事故死則訃之而被亦當加禮焉所謂事死如事生也蓋因其在己國而訃之非越竟外交也盛氏以此爲後世之禮誤

入坐節

是其眾主人直言在其後 校曰阮云要義無  
是其二字

此義恐錯 釋曰謂案大記文則此眾主人不  
言坐則立之解恐錯

此經有不命士四句 釋曰言若以大記爲不  
命士之禮則大記所言士禮無不命士又與大  
記前後例不同釋亦不合

子姓皆坐于西方 校曰此上似當補今姑就  
文解之一語 又案此義恐錯以下文頗難通  
殿本移置云案喪大記士之喪主人父兄子

姓皆坐于東方主婦姑姊妹子姓皆坐于西方  
鄭注云士賤同宗尊卑皆坐此除主人之外不  
坐者此經據命士彼據不命之士知者案喪大  
記云大夫之喪主人坐于東方主婦坐于西方  
其有命夫命婦則坐無則皆立是大夫喪尊者  
坐卑者立是知此非主人皆立據命士喪大記  
云尊卑皆坐據不命之士但此經有不命士喪  
大記無不命之士此又與喪大記文不同釋亦  
不合此義恐錯案 殿本移置甚善命士不命  
士賈蓋承用舊義而疑之故云此義恐錯既夕

記室中唯主人主婦坐節疏義與此不同則賈之自爲說也竊疑賈氏之書據黃氏李氏爲本而疏中稱引殊不概見竊疑原本當先引二家次下己語後人剛併爲一故全書內時有前後違互者且有一節內文義不甚融貫者又加以顛倒舛誤古書之受誣經義之晦蝕非一日矣彌故就其原文詳爲推勘願以此護惜古書之心與天下學者共之爾

親者在室

云父兄姑姊妹在此者 校曰在上脫子姓二

字

君使人弔節 主人迎于寢門外 釋曰言寢者始死未異于生

故此下經不云主人出迎 校曰下字衍不當爲直

有寢門者外門者 校曰阮云要義無外門者三字

主人哭拜稽顙成踊 釋曰周禮九擗四曰振動杜子春云振讀爲振鐸之振動讀爲哀慟之慟鄭君謂振動戰栗變動之拜書曰王動色變疏謂杜讀字後

鄭皆從之案鄭於振動依文解不破字明與杜異而  
疏謂鄭從杜者此鄭氏微言鄭學之徒相傳未失者  
謂鄭從杜讀爲正而別存依文讀之說以備異義鄭  
之難於破字如此杜讀動爲哀慟之慟則爲凶禮之  
拜自明故鄭不復申釋凌氏解之曰凶事之有振動  
猶吉事之有稽首皆拜之最重者士喪禮君使人弔  
送及君隔大斂既夕禮君使人贈主人皆拜稽顙成  
踊非君之弔禭贈則拜而不踊是拜而後踊於君始  
行之故曰與稽首同也拜而成踊謂之振動案凌氏  
此說是也拜而成踊謂之振動猶動色變而拜謂之

振動有異於吉凶之常拜也鄭以杜讀爲正而附存  
戰栗變動之說凌氏謂鄭尖杜解非也書不言拜鄭  
引以證拜者蓋書家舊義有以周禮振動說動色變  
者故鄭還引爲證又案拜之本義說文云擗頭至手  
也從段氏注本故字从手尙書言拜手稽首拜手謂頭至  
手禮記言拜而后稽顙稽顙而后拜稽顙而不拜拜  
皆謂頭至手引伸之則頭至地通謂之拜周禮禮經  
所言拜皆兼頭至手至地言與專據頭至手言者殊  
知者周禮大祝辨九擗一曰頓首二曰頓首明以頭  
至地爲拜禮經凡單言拜者皆頓首言拜卽不必別

言頓首是拜卽頓首也拜若則別言再拜稽首明此  
拜是稽首異於常禮之頓首喪禮則別言拜稽顙明  
此拜是稽顙異於吉時之稽首頓首凡言拜稽首拜  
稽顙皆別明拜法非謂拜而后稽首拜而后稽顙拜  
與稽首稽顙爲兩事也檀弓孔子曰拜而后稽顙類  
乎其順也稽顙而后拜順乎其至也鄭以拜而后稽  
顙爲殷之喪拜周謂之吉拜稽顙而后拜爲周之喪  
拜此禮家相傳微言故周禮注亦直著其說而不聞  
杜子春二鄭先有異辭拜而后稽顙稽顙而后拜皆  
得謂之拜稽顙以其拜皆是稽顙也但經所言拜稽



類者則皆稽顙而后拜耳公子重耳受秦弔記言稽顙而不拜不言不拜而稽顙是周禮三年之喪先稽顙之明文也稽顙而后拜則其拜禮是稽顙也故曰拜稽顙浚氏謂稽顙非拜因疑經言拜稽顙爲拜而后稽顙以譏鄭注不知經言拜之例皆不專據拜手與拜而后稽顙之拜截然不同經統言其禮記細別其儀也大祝九擗頤首頓首空首皆吉事之拜振動吉擗凶擗皆凶事之拜不必更以輕重分凶擗卽禱記之喪拜旣名爲凶拜不得反輕於吉拜矣稽顙而不拜者固不成拜禮拜稽顙者豈得以稽顙別之拜

外謂稽顙非拜將稽首頓首皆非拜乎

主人拜節 升降自西階 校曰自下嚴本衍階字

始就東階下西南面主人位也 校曰南字衍

爲銘節 書銘于末 校曰末嚴本作未

故以其旗識識之 校曰嚴本無以字

末爲旆也 校曰末阮謂徐本作未案嚴作末

不得以 校曰以下似脫蒙此二字

其復男子皆稱姓名 校曰下似脫書銘則天

子以下同稱姓名一語

新盆節 釋曰記曰備服器仁之至也

重鬲鬲將縣重者也 釋曰或以重鬲爲二鬲若  
然經直云二鬲可矣何必云重鬲乎下縣于重言  
二鬲此未縣言重鬲明其將縣于重也若訓重爲  
二則非經意矣

以造言之喪事遽 釋曰蔡氏訓造爲自彼造此  
則凡物陳設者皆自彼造此何獨此云造乎

時餘潘水 校曰時上脫浴字

### 陳襲事節

襲事少上陳而下不屈 釋曰下文別云庶穉繼  
陳不用則此云陳襲事專據主人所自盡用以襲

者言自明衣裳至屨是也其衣物視小斂之十九  
稱大斂之三十稱多少懸殊一行陳之已足不必  
屈而反故曰不精言不精者對小斂大斂皆精立  
文也陸氏隴其蔡氏德晉謂第一行從南至北第  
二行仍從南至北爲不精果爾則襲與小斂之衣  
同可以精而一精一不精何義乎喪禮略於威儀  
豈故以此示變乎死日而襲襚者未必多一行當  
亦已足且經文固不兼庶襚言也二說未是

布巾節

大夫以上資爲之含當口鑿之嫌有惡 釋曰孝

子不忍其親爲人所惡故鑿之俾舍者致其哀敬之心也

掩節

爲將結於頤下 校曰於阮云徐本作故案嚴作於

握手節

廣三寸中央至皆廣五寸也 校曰此數語有

脫誤今刪云廣三寸中央其下旁稍寬又容四

指而已四指指一寸則四寸長亦四寸合廣三寸

者四寸之外仍有八寸四寸加八寸皆廣五寸正長尺二寸

也 疏以經中字爲繫鈞中指之中中央謂韜  
中三指處

決節 釋曰周禮繕人注云士喪禮曰抉用正王棘  
若擇棘則天子用象骨與棗鄉射注直言決以象骨  
爲之不言士有異繕人注引喪禮者以鄉射大射正  
經不言決所用物惟喪禮有文故據以推天子之禮  
耳此鄭注之慎也

謂以此二者與決爲藉 校曰二者二字當爲  
極決當爲指

令弦不決掣傷指耳 校曰決字衍

冒節

殺三尺 釋曰殺三尺則長與手齊之質得覆之  
亦明衣長下膝又有裳之意慎之至也劉氏績背  
喪大記非

又無鈕 校曰鈕當爲紐

竹笏

言公侯 校曰注作諸侯各本同玉藻本文亦  
作諸侯賈所見注蓋異

舒懦者 校曰懦毛作儒阮云陳本通解俱作  
懦案玉藻注本文作懦

夏葛履節

于脚跗踵足之上 校曰 殿本無踵足二字

貝三節

天子飯以珠含竟未釋周大夫所用以玉蓋亦

異代法 校曰含下有脫誤當云含以玉諸侯

飯以珠含以璧卿大夫飯以珠含以貝未識是

周大夫所用否以玉蓋亦異代法 言大夫以玉

法不始於春秋時大夫僭侈之為 或者玉當

為璧謂春秋之制大夫以璧蓋亦本異代法與

其實棗蒸栗 校曰栗下脫擇字



皆饌節

諸於序中半以南 校曰諸 殿本作謂

管人節

此爲死者 校曰下似脫沐浴二字

士有冰節

士併瓦槃 釋曰瓦槃言併則夷槃不併可知繼  
公謂夷槃先以承溲濯謬胡氏謂設冰在後沐浴  
在先不妨兩用然瓦槃夷槃自各有其用何必兩  
用乎大記言士併瓦槃以士止有一槃也士一槃  
併用則大夫以上兩槃各用可知今士旣賜冰得

用兩槃而又併之是何意乎經所以言於此者此槃雖用於襲後陳之當於此時凡沐浴含襲之具禮皆預陳以待事此槃襲後即用故同時陳之但用最在後故敘於末

外御節

明所受之於管人也 校曰所字衍

主人皆出戶外北面 釋曰沐浴動搖尸不可無人監視專任御者而尸體倮程又不宜在旁經曰主人皆出戶外北面出則象平生沐浴子孫不在旁所以爲敬出而卽在戶外迫近尸且北面向尸則仍得監

視御者所以爲慎也禮之曲盡如此

象平生沐浴課程 校曰程嚴作程

云象平生沐浴課程者 校曰下文子孫不在  
旁五字當在此者字上

浴節

今用木匏 校曰木毛作大阮云監本誤作木  
喪大記管人汲不說緇屈之盡階不升堂授御  
者御者入浴案授御者下當有浙米煮潘等事  
既煮潘乃以潘入浴今徑云入浴者以有下汲  
授差沐煮沐受沐之文可參故省文也繼公不

知乃以爲汲出卽浴是以井水浴矣何不仁之甚乎胡氏不辨繼公之誣記而反謂記不可信然記人豈不見經文乎大記之文網羅放失天子諸侯大夫禮多賴以存疑記人猶及見古逸經者其與經互異處或言天子之士或補經所未備或立文有繁省或編簡有脫衍當分別觀之竊疑此二節卽有衍文倒文當讀云管人汲不說緇屈之盡階不升堂授御者御者差沐于堂上沐兼浴水在內也君沐梁大夫沐稷士沐梁甸人爲墜于西牆下爲墜在前此因陶人出重鬲出

鬲亦在前此  
亦連及之  
管人受沐乃煮之甸人取所徹廟

之西北扉薪用爨之管人授御者沐乃沐沐用  
瓦盤拒用巾如它日小臣爪手翦須澳濯棄于  
坎小臣四人抗衾御者二人浴浴水用盆沃水  
用料浴用絺巾拒用浴衣如它日小臣爪足浴  
餘水棄于坎其母之喪則內御者抗衾而浴而  
以上節之御者入浴四字下節之管人汲授御  
者六字爲衍文乃與經文脗合然古本相傳不  
敢妄易唯當守互文相見之義而已

澳濯棄于坎 釋曰濯滌也已滌之温水也孔正義

及胡氏訓似未合

蚤揃節

蚤讀爲爪 校曰爪嚴作爪

鄭讀從手爪之爪 校曰阮云要義無之爪二

字

商祝襲節

及朔半 校曰半當爲月

云亦當喪祝行事也 校曰云字衍 殿本刪

以其死于北墉下 校曰阮云段玉裁改牖爲

墉

遷尸于當牖下 校曰于下脫牀字

商祝執巾節 設巾 釋曰繼公爲慮孝子見親形  
變而哀故設巾不知飯含時固發其巾也此時一面  
不可復得尙可掩之乎

不嫌穢惡 校曰嫌毛作言阮云陳閩俱作嫌  
主人由足西節 釋曰主人由足西宰卽從立于牀  
西於時婦人當避而南面向尸

以其口實不 由足 校曰不下缺可字

祝又節 釋曰繼公以奠于貝北爲南上此時尙暇  
計所上乎

主人左扱米節 釋曰飯含養道至此窮矣以後奠祭雖向之不能見其饗也哀哉

商祝掩瑱節 釋曰掩瑱設幙目則親面不可復見矣哀哉

掩者先結頤下既瑱幙目乃還結項也 釋曰先結頤下故經立文掩在先知既瑱幙目乃還結項者掩廣二尺長五尺瑱與幙目之兩旁宜包在內故知既瑱幙目乃還結項胡氏謂設掩畢乃瑱幙目則頤下項中既已固結而又入瑱於其中不已左乎瑱非掩畢後設之則幙目亦非掩畢後設之



矣注質言無疑必古制有可考見者不可望文而議之

後二腳先結頤下 校曰二阮云要義作三

不相恃離 校曰恃蓋悖之誤悖猶背也

乃襲三稱 釋曰襲衣如生時未忍異于生所以爲  
幕左衽不紐異于生所以爲衰也

明衣節

明衣禪衣不成稱也 釋曰謂明衣是單布之衣

雖有裳亦得爲稱而不足以成稱與三服並數對  
爵弁皮弁服有裏祿衣有袍言也經云乃襲三稱

卽云明衣不在笄謂不數以爲稱也此注就經說  
經與前後注引喪大記者意有別張氏爾岐等失  
注意

設鞵帶節

本正言鞵鞵帶 校曰帶字句

今言鞵鞵者用革帶也 校曰鞵鞵當爲鞵帶  
用當爲明

又案雜記云 王 大帶也 校曰阮云二十七字  
要義偶脫宜從通解

彼是帶衣之帶 校曰上帶似當爲襲

諸侯禮 校曰禮下似脫有字

與大帶同 校曰同上脫不字

此則大夫士飾與大帶同也 釋曰大夫大帶亦五采襲衣之帶不與之同疏偶失檢

設決麗于擊自飯持之設握乃連擊 釋曰言設決之法以組繫施於擊結之以爲固而必先以紐撮大擘本以爲根再以組繫貫紐施結於擊則決牢固而不動至設握乃以握繫與施於擊之決繫相連而結于擊則握亦固而不脫矣剛胡氏說

決以韋爲之藉有彊驅內端爲紐外端有橫帶設

之以紐攬大擘本也因沓其彊以橫帶貫紐結於  
擊之表也設握者以綦繫鉤中指由手表與決帶  
之餘連結之此謂右手也 釋曰此注段氏褚氏  
胡氏皆謂其難解鄭氏珍解之善矣而於疏不合  
疑未盡確今釋之云云決以韋爲之藉有彊者言  
決之制以韋爲藉以棘爲彊鄭氏珍云彊環也卽  
王棘擇棘所爲者是也云彊內端爲紐外端有橫  
帶者疏云鄉掌爲內端屬紐子鄉手表爲外端屬  
橫帶也又云此橫帶卽上組繫案紐子蓋如今人  
衣衽之紐子以韋或以組爲之較長耳彊以韋爲

藉屬於彊實屬於韋也此以上明決之制也云設之以紐攬大擘本也者此以下明設決之法言其設之先以紐繞大擘本一二匝而自約之所謂自飯持之也云因沓其彊者謂以紐攬大擘本之時則沓其彊於指也云以橫帶貫紐結於擘之表也者謂以彊外端之橫帶貫紐反向手表結之則決安固而不搖蓋決設於大擘故必先以紐攬大擘本以爲根而以橫帶與紐交於大擘本使內外端安帖如一乃向上繞擘而結之云設握者以蒸繫鉤中指由手表與決帶之餘連結之者此明設握

之法也繫鉤中指詳下記□與決帶之餘連結之者欲使決與握相牽連鉤貫而不可動也云此謂右手也者鄭氏珍云唯左手無決故其握須有兩繫乃可結右手既有決帶與握繫相配結之故其握止右一繫案鄭說是也

乃以橫帶繞手一二 校曰手下似脫擊字如疏說則先繞擊後貫紐矣二楊氏作巾是

裹手一端繞於手表必重 校曰表下似脫裏字握手之制如裹一端至擊一端包手指繫繞於手之表裏必重一爲覆一爲藉也

宜於上掩者 釋曰謂覆手表者爲上對藉掌者爲下言也

屬一繫於下角 釋曰謂在擊者爲下對韜指末處爲上言也

向上鉤中指 釋曰上謂指末中指中三指也又反而上繞 釋曰上謂中指之表

取繫鄉下 釋曰下謂擊

設冒節 釋曰自此親身不可見矣哀哉

巾柩節 釋曰髻蚤埋于坎亦骨肉歸于土之義凡尸所用之溲濯巾柩悉埋之以其得尸氣故愛而同

歸之 制禮自士始士禮髻蚤埋于坎正禮也君大夫髻爪實於綠中加禮也

則避襲奠 校曰避當爲辟

重木節

橫者宜半之 釋曰謂重之廣耳非謂別有一

橫木

夏祝節

飯米夏祝徹之 校曰米當爲畢

幕用節

以席覆重辟屈而反兩端交於後左衽西端在上



釋曰繼公竊注義而淺顯其文不足道胡氏申注是也

右衽然後以簋加束之 校曰右當爲左

禮求神之道不一內則設奠以依之外則置重縣帛以依之則重自宜在南庶幾神往來出入皆有所依猶祭禮求神及門庭也張氏爾岐說非

祝取節

以銘未用 校曰銘阮云要義作重

重與主 校曰主似當爲銘

凡十有九稱

大夫十陳衣于房中 校曰士誤十

饌于節

北陳之 校曰北似當爲南

設盆節

設盥洗及巾 校曰洗字衍

至於設洗篋不言巾者 校曰各本此句至於  
二字與下凡不就洗篋句凡字互易似是

苴經節

亦與苴經同垂三尺 校曰苴經當爲大帶

婦人節

無異者 校曰毛作是其異者阮云其要義作  
無案其上當有是字刊本脫

此帶牡麻兼男子 校曰麻下脫結本二字

陳一鼎節

則有房俎 校曰俎當爲胥

後有體解豚解 校曰豚解二字衍全胥卽豚  
解也

士舉 釋曰孝經曰爲之棺槨衣衾而舉之

主人髻髮節 釋曰萬氏斯同以髻髮爲代纚戴氏

震以爲代總皆非也髻髮與免同免代冠則髻髮亦代冠故成服後去髻髮則冠喪冠爲母卽位易髻髮以免明括髮免皆以代冠也注義致確司馬溫公書儀補麻撮髻一義亦善戴氏謂髻髮止是麻束髮免止是布束髮則於問喪諸篇言免以代冠者俱不可通矣 弼初爲是說後見鄭氏珍據說文絜髮之義推鄭注言髻髮免髻之制與鄙見異而義多精確當刪取入纂疏

云又將初喪服也 校曰喪阮云要義作變

婦人節

亦去笄纒而麻髻 校曰笄字衍

至成服之笄 校曰之當爲著

至大斂殯後 校曰至似當爲蓋

乃著成服之髻代之也 校曰乃似當爲又

主人節

主人就拜賓之時 釋曰就拜就其位拜之

乃奠

祝與執 爲之 校曰執下缺一事字

右人節

卽云抽扃于左手 校曰阮引浦鏜云于監本

誤于毛本誤於

祭薦 校曰二字當易一醴字或二字屬下讀  
乃杵節

皆覆爲塵祗本也進本者未異於生也 釋曰張  
氏爾岐以皆覆爲牲體皆覆設之沈氏謂覆設亦  
未異於生案進祗進鬻專爲生人法屢見諸經故  
注以爲未異於生對祭祀進末進腴言也覆設爲  
生人食法於經無據而云亦未異於生安見吉祭  
之不覆設乎是臆說也凡設牲體無論養生事神  
當皆覆設無異禮故十七篇及諸記皆不及之此

皆覆自當依注謂以巾覆言覆則不言巾而巾自見經省文也此覆巾與下覆奠之巾異蓋暫以御塵奠時當去之

祗皆爲祗 校曰祗嚴作祗

多言皆并髀升 校曰多言二字當爲者屬上讀

夏祝節 丈夫踊 釋曰孝經曰陳其簠簋而哀戚之

當以覆酒醴 校曰醴下似脫等字

豆錯節 奠者由重南東丈夫踊 釋曰祝旣奠由

重南東以重爲神所憑依故繞之而過求神之義  
主人見而增痛故又踊蓋感觸於是爲益甚也吳氏  
未達斯旨

襍者節

主人未必用之襍耳 校曰襍 殿本改作斂  
則裳又無絮 校曰則裳二字衍

據禪衣祭服之等而言 釋曰祭服恐未必禮  
爵弁純衣皮弁素積皆帛爲褶也皮弁裳旣用  
褶則衣亦不禪矣雖複與禪同據袍表用禪而  
言也但袍表與袍爲稱此與裳爲稱耳



宵節

注宵夜也燎火燠 校曰火阮云要義作大

古者以荆燠爲燭 校曰者阮云要義作人

大燭 校曰大上似脫卽字以下燭俟于饌東

疏校之似脫又詩云庭燎之光傳云庭燎十一  
字

東方節

鄭云亦者亦上小斂也 校曰阮云要義無亦

者二字

使小斂一豆一籩 校曰使當爲決

掘埽節

但橫木不及棺而已 校曰阮云已下要義有

也字

塗合牡牡之中也 校曰上牡字牝之誤

熬節

熬所以惑蚍蜉令不至棺旁也 釋曰此古人慎

終深意此時重在殯不重在奠吳氏申注甚是但

其設之當在既蓋之後耳繼公等說皆謬

設盆盥饌于東方 校曰當爲設盆盥于饌東

西方盥如東方

陳三鼎節

一依前斂時也 校曰斂上脫小字

燭俟節

此大斂於室之奧 校曰斂下脫奠字

皆是人之手執燭也 校曰之字當在執下

庭燎且 校曰且字當在庭上

其餘節

待後奠事畢 校曰阮云要義無事畢二字

有大夫則告

後來者則告以方斂非斂時則當降拜之 釋曰

下君視斂章末拜大夫之後至者注後至布衣而  
後來者本此經爲說經敘有大夫則吉於布席布  
衣之下注以方斂釋之斂事自布席衣始也非斂  
時謂未布席衣也未布席衣而大夫來是來在做  
前主人雖已升堂當降拜之繼公說非又下文敘  
主人降拜大夫之後至者於乃蓋下亦是非斂時  
當降拜之事蓋奉尸斂于棺既蓋則斂事畢非復  
斂時矣故當降拜大夫後至者 檀弓大夫弔當  
事而至則辭焉注主人無事則爲大夫出出當爲  
降喪大記注順記釋之者以有此經唯君命出注

可參且總釋君大夫士禮非專爲士言也不破記者以記文當有以處之竊疑大記云士之喪於大夫不當斂則出與上經唯君命出違者非凡爲士者之通禮也士相見禮士見于大夫章下別有嘗爲臣者之禮與凡士不同記不當斂爲大夫出其諸嘗爲臣者之禮與嘗爲臣則大夫有君道故出此經唯君命出足以包之矣然究殺於正君故當斂則不出正君雖當斂亦出此經大斂旣布衣君至主人出迎于外門外是也士之喪君不視小斂胡氏駁大記并駁鄭注失之

主人節

北面於西階東 釋曰堂上西階東也

眾主人節

注阼階上下之位 校曰上下毛作至阮云陳  
閭監本俱作上下

卒塗節

訖置于重 校曰訖上脫襲字

乃奠節 祝執巾席從 釋曰奠時人執一物繼公  
謂祝兼執巾席謬

士盥節

左首進饗亦未異於生也 釋曰賈疏至精凡設  
魚無論進饗進腴無不右首者此左首自據載者  
言注左首二字亦帶言耳

祝執醴節

注如初祝先升 校曰祝毛作至阮云陳闕監  
本俱作祝

設豆節

菹在醢南也 校曰醢嚴作醴

凡設醢 校曰醢上似脫菹字

菹在醢南也 校曰醢阮云要義作醴

賓出節

有同財 校曰有字似衍

但大功亦容不同門 校曰容毛作有阮云陳  
閻監本俱作容要義有上有容字

眾主人節

是賓客所在亦名次也 釋曰是猶是以也

君若節 釋曰禭記公視大斂公升商祝鋪席乃斂  
注引喪大記大夫之喪相推不引此經則注以禭記  
所言爲大夫禮此士喪無改始新之事也吳氏謂  
禭記與喪大記所傳有異當以此經爲斷然記人當



非不見此經者

主人節

此迎君宜哭 校曰宜下當脫見馬首卽不五

字

巫止節

小臣掌正君之法儀者 校曰小上嚴本有周禮

二字

君釋采節 釋曰注義至精萬斯大說背謬此時旣

小斂君皮弁襲裘而往何釋去采衣之有乎記曰嘗  
之者是不知禮之所由生也其萬之謂乎

證君無故而入臣家 校曰而當爲不

升公卿節 釋曰此君在而孤單稱公則燕禮言諸公非爲別於君明矣

貴重之極 校曰阮云要義無重字

證經公是公之孤也 校曰阮云要義無上公字

大國無公 校曰阮云大要義作公

君要節節 釋曰此文在乃奠下卒奠上自專爲奠時之踊經文敘次井井不可紊也方氏以爲總舉之辭則似此二句橫亘於乃奠卒奠之間於文殊不順

不可從上文哭尸馮尸不言踊者義可知省文也且謂此文足以明上禮之皆有踊則可謂此文不專指奠時之踊則不可又諸言要節而踊者皆謂奠踊也貳車節

以巾車又云 校曰阮云要義以字下有其字無巾車又云四字

釋曰王以朝 校曰阮云五字要義無

雖不言弔臨然 校曰六字阮云要義無又云當悉從要義案如今本則上釋曰當爲說曰謂

禮經師說也

無御者在中 校曰無字衍

奠入節 拜大夫之至後者 校曰至後嚴作後至  
此誤倒

後至布衣而後來者 釋曰經云既布衣君至則  
布衣後來者爲君至後來明矣其未布衣君未至  
而來者前當已拜之疏未甚分明

三日節

棺中之賜不施已也 釋曰棺中之賜施於親君  
臣朋友本有死生相恤之義唯弔則是因先人而  
憫及蕪孤非己所敢當故當拜也吳氏重禮輕財

之說未合禮情

謂殯斂以死日數也 校曰阮云謂上要義有

此字

朝夕哭節

子卯桀紂亡日 釋曰王者以子卯爲戒則永無  
亡國敗家之憂此聖人精意猶立亳社之義也如  
姜氏沈氏說則是桀紂於湯武猶有君義旣以爲  
暴而誅之復以爲君而避之有是理乎弔伐之師  
一起暴君卽爲獨夫何君之有詩曰不戢不難受  
福不那王者必自難以亡國之戒故子卯不樂爾

凶事不避者情專於親有哀而無懼也

主人拜賓節

以一面 校曰以下似脫缺字

主人堂下節

主人乃右還拜之如外位矣 釋曰經云皆卽位如外位位旣如外位則拜亦當如外位且經於上著旁三右還之文而於此無文則如上可知如者如其右還也所以辨貴賤者在特拜旅拜耳 如注先拜士乃拜公卿大夫者公卿大夫不與士爲等列不嫌也若公卿大夫中則當先拜公次卿次

大夫如褚氏所云矣

以其云外位 校曰云下脫如字

無門外內位 校曰門當爲問

故入卽 校曰下脫位乃哭三字

進前於士之列也 校曰進上當有云少二字

下當有前於列者四字

有薦新節

先薦寢廟仲夏云 校曰七字阮云要義無

徹朔奠節

令足開鄉前也 校曰令阮云徐本作今案嚴作

令 敦制詳持牲

既朝哭節

彼有司與占者之服 校曰占當爲筮

筮人節

是爲一事命筮 校曰因誤一

是直云孝孫某 校曰是或當爲因

將卽西面命筮 校曰將卽 殿本倒

通前爲事命筮 校曰事阮云要義作士

又有卿當席 校曰卿字衍

士云不者士喪禮 校曰云字衍



如大夫命龜 校曰如毛作知阮云陳闈俱誤  
作如

與卽西面命龜 校曰卽下脫席字

既井椀節

所云者 校曰云下脫拜工二字

獻材節

是斲治 校曰是下脫未字

宗人告節

次事小事以下 校曰下阮云要義作上

卜人節

又取龜執之以待待者 校曰下待毛作之阮  
云陳闡俱作待

宗人節

謂就龜之四體 釋曰就龜之四體中間腹下  
高處鑽之也

命曰節

考登也降下也 釋曰考訓成登亦訓成故考有  
登義注說必有所據注又云魂神上下實兼魂升  
魄降言之文義最與經合後人改訓皆覺不辭此  
時未葬未忍異于生稱父不稱考也

摠指一切神 釋曰此言恐非

禮經校釋卷十七終

同邑王大綸校字